

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在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交易对方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甘肃省国资委对评估报告完成备案并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以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和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进展公告披露之日，尚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三毛派神，证券代码：000779）于2018年3月21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3月21日披露的《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停牌期间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2018-011、2018-012、

2018-023、2018-024、2018-027、2018-028、2018-029、2018-031、2018-032、2018-033、2018-037、2018-038、2018-042、2018-044、2018-049、2018-054、2018-058、2018-061、2018-062)

2018年8月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的议案。具体方案及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8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重组预案》”）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公告编号：2018-063、2018-064、2018-065、2018-066）。

截至本进展公告披露之日，本次重组所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仍在持续推进中，各中介机构正在履行内部审核等相关工作，上市公司将尽快完成审计、资产评估工作并再次召开董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根据经甘肃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的最终评估报告的结果，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以及披露重组报告书等文件。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在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交易对方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甘肃省国资委对评估报告完成备案并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以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和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披露的《重组预案》之“重大风险提示”内容，提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并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后有关监管事项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8年修订）》（深证上[2018]134号）要求，公司在披

露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后，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公司已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对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2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在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就《问询函》涉及事项积极准备回复材料。因此，为保证公平披露信息，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自2018年8月14日（星期二）开市起继续停牌，待完成《问询函》回复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规定申请股票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兰州三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3日